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UNITED ENERGY GROUP LIMITED

### 聯合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67)

(「本公司」)

### 購買高級票據

本公司謹此公佈，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五日，其以為數約28,000,000美元於市場上購買面值約43,000,000美元之高級票據(「購買」)。

### 購買高級票據

本公司謹此公佈，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五日，其以為數約28,000,000美元於市場上購買面值約43,000,000美元之高級票據。

#### 1. 購買之詳情

##### 日期

二零零八年六月五日

##### 訂約方

本公司於市場上向一名人士(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其為本公司之獨立第三方)進行購買。

##### 主要條款

本公司以約28,000,000美元購買面值約43,000,000美元之高級票據，款項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全數支付。本公司根據高級票據應收之利息為每年12%。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就高級票據已收取之利息款項總額約為1,300,000美元。

## 2. 購買之理由

鑑於高級票據之價格及利率，且為使本公司可作為其庫務管理活動之一部份動用其部份盈餘現金儲備(於購買日期合共約為250,000,000美元)，本公司進行購買作為短期投資。

## 3. 本公司及高級票據發行人之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投資控股、物業發展與投資及管理，以及石油資源業務。

高級票據發行人為一間英屬處女群島公司，並為 Transmeridian (其普通股於美國證券交易所上市) 之全資附屬公司。有意查閱 Transmeridian 最新財務資料之投資者，請參閱 Transmeridian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四日送交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公開存檔之 10-Q 表格。

## 釋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級票據」	指	由高級票據發行人發行並由 Transmeridian 擔保於二零一零年到期之 12% 高級有抵押票據
「高級票據發行人」	指	Transmeridian Exploration Inc.，一間英屬處女群島公司，並為 Transmeridian 之全資附屬公司
「Transmeridian」	指	Transmeridian Exploration Incorporated，一間根據美利堅合眾國特拉華州法例註冊成立之公司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承董事會命  
聯合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張美英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宏偉先生、朱軍先生及張美英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少偉先生、申烽先生及朱承武先生。